证券代码:002583 证券简称:海能达 公告编号:2021-080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9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1)2021年前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

项 目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9,000万元-12,000万元	盈利:20,924.21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43.01%-157.35%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496元/股-0.0661元/股	盈利:0.12元/股

(2)2021年第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

项目	2021年7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24.23万元-3,224.23万元	亏损:5,319.8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012元/股-0.0178元/股	亏损:0.03元/股

注:上表中的“元”均指人民币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前三季度亏损主要因销售收入同比下降所致。受全球疫情反复影响,导致海外业务有所下滑;国内业务受益于疫情管控,经营情况快速恢复,收入实现较明显增长。进入下半年,公司新签订单较去年显著增长,但项目交付受上游电子料供应紧张等因素影响,第三季度收入同比小幅增长。

同时,受益于公司高质量发展和精细化管理的战略方针,公司前三季度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同比有所下降,有息负债同比下降带来利息支出减少,汇率波动导致汇兑损失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披露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公司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0755 证券简称:山西路桥 公告编号:2021-71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

(1)2021年1-9月预计业绩情况:扭亏为盈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公告数	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3,200万元 - 34,200万元	亏损:8,839.76万元	亏损:18,975.13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503元/股 - 0.2578元/股	亏损:0.1884元/股	亏损:0.1430元/股

(2)2021年7-9月预计业绩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公告数	上年同期(追溯调整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9,300万元 - 10,200万元	盈利:5,811.81万元	盈利:11,841.51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701元/股 - 0.0769元/股	盈利:0.1238元/股	盈利:0.0893元/股

注:本报告期,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通过发行股份购买山西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山西平榆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 平榆高速公司工商登记已于2021年8月2进行了变更。由于该事项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故在编制比较会计报表时,对合并财务报表期初数和上年同期数进行了追溯调整。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0年2月17日至2020年5月6日期间,全国收费公路免收车辆通行费。本报告期,前述影响因素已消除,公司下属榆和高速公司、平榆高速公司通行费收入大幅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的依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对公司预告期经营成果的初步计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1年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A、深纺织B 公告编号:2021-57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9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2021年1月-9月)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7,860万元 - 8,660万元	盈利:2,545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208.84%-240.28%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550元/股 - 0.1708元/股	盈利:0.05元/股
项 目	2021年7月-9月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00万元 - 1,000万元	盈利:2,473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59.56%-91.91%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039元/股 - 0.0197元/股	盈利:0.0487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主要原因:一是今年偏光片市场行情持续向好,公司进一步优化订单结构,平均毛利率稳步提高;二是去年同期应对新冠疫情支持企业共渡难关,公司积极响应深圳市委市政府及国资委的号召对部分租户减免2020年度二、三月份租金,本期租金收入同比大幅增加。

公司超大尺寸电视用偏光片项目(7号线)于今年7月份量产后尚处于爬坡期,加之固定资产折旧、摊销,导致产品单位制造成本较高;同时,公司增加研发投入,对公司第三季度业绩造成了一定影响。随着7号线爬坡的推进,良率、车速等技术指标的提升和产能释放,将助推公司经营业绩的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预计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金额约为1,889万元,主要为深圳市深纺进出口有限公司的清算收益和政府补助收入。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对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初步测算, 具体数据将在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291 证券简称:星期六 公告编号:2021-091

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9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

(1)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计情况

√亏损(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2021年1月1日-2021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9000万元 - 13500万元	亏损:11335.97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9.09% - 增长20.61%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989/股 - 0.1484元/股	亏损:0.1535元/股

(2)2021 年第三季度业绩预计情况

√亏损(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2021年7月1日-2021年9月30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3085万元 - 7585万元	亏损:945.99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226.11% - 701.81%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339元/股 - 0.0834元/股	亏损:0.0128元/股

注:本公告中的“万元”均指人民币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今年以来公司继续以打造新零售平台为目标,大力推动线上销售,积极发展移动互联网营销业务,重点拓展社交电商服务业务。

公司社交电商业务继续快速发展,公司进一步加大艺人与主播矩阵的建设,并加大了对主播在流量上的投入,粉丝规模持续增长,并且公司自8月份以来增加了较多明星直播场次,GMV得以快速提升,同时公司继续加强供应链建设,与众多知名国货品牌在快手、抖音等平台展开深度合作。

公司鞋履业务方面,由于消费需求疲弱,同时因国内部分地区疫情反复进而影响当地的店铺开业及销售情况,加上公司因业务转型而产生的额外费用,上述因素对经营业绩带来一定负面影响,导致鞋履业务仍处于亏损状态。

此外,公司于年初开始实施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前三季度由此产生摊销费用约5824万元,这也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 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300942 证券简称:易瑞生物 公告编号:2021-084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14日(星期四)在深圳市宝安区留仙一路2-1号易瑞生物5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0月10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海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现场出席董事4人,通讯出席董事5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审议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此次参与共同投资设立公司事项,有利于发挥各方优势,整合资源,实现共同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业务需要。本次共同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出资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回避2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朱海、王金玉回避了本次表决。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6)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300942 证券简称:易瑞生物 公告编号:2021-085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14日(星期四)在深圳市宝安区留仙一路2-1号易瑞生物5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0月10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炳志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现场出席监事2人,通讯出席监事1人);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审议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与长远利益。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同等定价原则现金出资,并根据各自出资比例承担相应的责任;本次共同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新设公司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日常经营无重大影响,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审议该关联交易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6)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300942 证券简称:易瑞生物 公告编号:2021-086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易瑞生物”)于2021年10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上海科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科源电子”)、上海畅合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畅合智能”)以及朱海等5名自然人签署《合资协议》,协议各方拟共同出资设立苏州易科新创科学仪器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核准名称为准,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其中易瑞生物出资金额为400万元,持有标的公司20%股权,出资方式为自有资金货币出资。

本次参与共同投资的朱海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朱海先生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朱海先生、王金玉女士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本次交易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

二、交易各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姓名:朱海

2、国籍:中国

3、身份证号码:4326231973********

4、是否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属于

5、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朱海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朱海先生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二)协议其他各方基本信息

1、上海科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498号14幢22301-179室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袁旭军
成立日期	2003年1月15日
注册资本	857.3744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46509938M
经营范围	从事电子科技、环保科技、生物科技、医疗器械、纺织科技、机械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软件的开发,仪器仪表、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销售,弱电工程的安装、调试、维护,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告日,袁旭军持股比例为43.2337%,为科源电子的实际控制人
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	现金出资

2、上海畅合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中创路68号13幢5层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沈利华
成立日期	2019年5月28日
注册资本	5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7MA1J3KET3H
经营范围	智能、信息、环保、医疗、检测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云软件服务,云平台服务,云基础设施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自有设备租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机电设备、仪器仪表、自动化设备的销售及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告日,沈利华持股比例为60%,为畅合智能的实际控制人
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	现金出资

3、自然人合资方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沈智杰	男	中国
徐辉	男	中国
李朦	女	中国
郭哲	男	中国

科源电子、畅合智能及自然人沈智杰、徐辉、郭哲、李朦与公司及公司实控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相关合作方均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苏州易科新创科学仪器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4、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实验室自动化智能化装备、精密科学仪器、生化仪器、环保检测仪器、医疗器械等相关产品、备件及试剂耗材;技术开发、转让、服务、推广、咨询、培训;销售分析仪器、医疗器械设备和配套备品备件并提供相关产品的维修服务;相关产品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机构核准为准。

5、出资金额及比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持股比例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00	20%
上海科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60	18%
上海畅合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340	17%
朱海	310	15.5%
沈智杰	300	15%
徐辉	100	5%
李朦	100	5%
郭哲	90	4.5%
合计	2000	100%

以上各方均以自有资金货币形式认缴出资,并拟定于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出资。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系公司与其他合资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的事宜,交易各方均按标的公司每注册资本1元之对价认缴标的公司之注册资本,故各方出资比例为各方认缴的出资额占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由交易各方充分沟通、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协议的主要内容

协议中约定的各方出资金额、出资比例、出资方式及出资期限详见上文,协议的其他主要内容如下:

(一)拟设立公司的概况

1、各方协商一致同意,拟共同出资设立的公司名称为“苏州易科新创科学仪器有限公司”,具体以工商登记核准的名称为准。

2、各方协商一致同意,标的公司的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拟注册的经营范围为研发生产实验室自动化智能化装备、精密科学仪器、生化仪器、环保检测仪器、医疗器械等相关产品、备件及试剂耗材;技术开发、转让、服务、推广、咨询、培训;销售分析仪器、医疗器械设备和配套备品备件并提供相关产品的维修服务;相关产品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各方协商一致同意,标的公司住所拟设立于苏州市,由科源电子与房屋所有权人或经营管理者签署相关《租赁协议》,租赁费用将先由科源电子垫付,待标的公司成立后再由标的公司予以支付。

4、标的公司的经营期限为20年,自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算。

(二)标的公司的设立

科源电子负责将标的公司设立所需的各项文件提交工商行政管理机关; 负责办理公司设立所需的各项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公地点的租赁,银行账户的开立,刻制印鉴公章以及标的公司所需的各项证照的办理。其他各方应当配合科源电子工作,并及时签署办理各项手续所需文件。

(三)标的公司治理结构及特别约定

1、股东会

股东会由标的公司全体股东组成,是标的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股东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分取红利;标的公司新增资本时,股东有权优先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认缴出资。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除协议另有约定外,标的公司的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其全部或者部分股权。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股权,应当经其他股东过半数同意,且新股东需同意按照协议及公司章程的约定,继续履行股权出让方应当承担的义务。各方应就其股权转让事项书面通知其他股东征求同意,其他股东自接到书面通知之日起满三十日未答复的,视为同意转让。其他股东半数以上不同意转让的,不同意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股权;不购买的,视为同意转让。经各方同意转让的股权,在同等条件下,其他股东有优先购买权。

2、董事会

标的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易瑞生物提名2名,科源电子、徐辉、畅合智能各自有权提名1名,股东会选举产生。标的公司董事长由徐辉提名的董事担任。

董事会审议事项需经全体董事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3、监事

标的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科源电子提名,股东会选举产生。

3、总经理

标的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长提名并经董事会聘任,每届任期三年,可连聘连任,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相关职权。总经理负责标的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拟订经营方向及产品策略等重大事项。

4、法定代表人

标的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总经理担任。

5、特别约定

易瑞生物、科源电子双方承诺,未来如标的公司委托易瑞生物、科源电子研发或开发技术及/或产品(下称“产品”)的,前述产品的知识产权、生产和销售权利均归属标的公司独立所有。

各方同意,标的公司产品通过易瑞生物渠道进行销售的,易瑞生物应与标的公司签署符合商业规则的销售协议。

各方同意,标的公司使用易瑞生物、科源电子的原有技术、产品或知识产权时,应签署符合商业规则的协议,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服务协议、委托研发协议、授权协议等。

同时,易瑞生物、科源电子双方承诺,未经双方一致同意,对于标的公司拥有知识产权的产品均不独立进行生产、销售,且产品的知识产权授权及/或许可均需征得双方一致同意。具体前述事宜以届时各方签订协议为准。

(四)竞业禁止

1、除目前各方已经形成的业务模块外,未经各方一致同意,在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期间以及退股后的5年内,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从事或帮助他人从事与标的公司形成竞争关系的任何其它经营业务。

2、各方协商一致同意,若一方违反本条的约定,致使标的公司的利益受到损害,违约方须就标的公司及守约方遭受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五)违约责任

1、如发生以下任何一事件则构成该方在本协议项下之违约:

(1)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任何条款;

(2)任何一方违反其在本协议中作出的任何保证或承诺,或任何一方在本协议中作出的任何保证或承诺被认定为不真实、不正确或有误导成分。

2、各方同意,本协议违约金为违约方所持标的公司股权认缴出资金额的30%。

3、支付违约金不影响守约方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继续履行协议或解除协议。

4、违约方应当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其违约而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以及守约方为追偿损失而支付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仲裁费、执行费等。

(六)争议解决

任何因本协议的解释或履行而产生的争议,均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方式加以解决。如协商未果,则任何一方有权在该等争议发生后,将争议提交标的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七)其他

1、本协议的签订、履行、修订、解除和争议解决等均应适用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

2、本协议未尽事宜,协议各方可另行签署书面文件或书面补充协议,该等书面文件或书面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协议自各方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4、各方同意,为了方便标的公司进行工商登记,若经工商备案的文件采用标的公司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推荐的版本制作,且未能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本协议所约定的各方之间的权利与义务,则该协议的未尽事宜,以本协议为准;若与本协议有冲突的,亦以本协议为准。本协议各方应当受本协议的约束,不得以工商备案的文件未有记载为由拒绝履行本协议项下之义务。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不涉及人员安置、人事变动、土地租赁等情况。

七、投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目的

为寻求各方共同发展,整合资源,实现更大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各方协商一致共同设立标的公司,主要从事自动化仪器研发、生产、销售的业务。此次与关联方及其他各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能够充分整合各方资源,符合公司战略规划,有利于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

2、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设立公司,尚需与合作方签订合资协议并办理工商登记注册手续,存在不确定性。同时标的公司成立后,在未来实际运营过程中可能受到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因素的影响,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风险。公司将与合资方共同持续关注标的公司的发展及经营情况,积极防范和控制相关风险,促进其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以上合资协议目前尚未签署,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以上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此次参与共同投资设立公司事项,有利于发挥各方优势,整合资源,实现共同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及业务需要。本次共同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标的公司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出资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情况

2021年年初至披露日,除本次交易及支付关联人薪酬外,公司与该关联人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九、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同意该项议案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发挥公司技术与行业优势,拓宽公司业务范围,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为公司创造更大的价值,符合公司的长远利益。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同等定价原则现金出资,并根据各自出资比例承担相应的责任,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他董事经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

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文件要求和《公司章程》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同时,上述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十一、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的核查意见;

5、《合资协议》。

深圳市易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2472 证券简称:双环传动 公告编号:2021-135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21年4月22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2021年度,根据整体生产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情况,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融资租赁公司进行融资,为确保生产经营持续、健康发展,公司拟为部分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170,000万元额度(其中,对全资子公司江苏双环齿轮有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85,0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双环传动(嘉兴)精密制造有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60,000万元;对控股子公司重庆神箭汽车传动件有限责任公司的担保额度为25,000万元)的金融机构、融资租赁公司融资担保;同时,部分全资子公司拟为公司提供不超过30,000万元额度的金融机构融资担保, 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以上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2021年4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2021-033)。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双环传动(嘉兴)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环嘉兴”)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之间签署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前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担保后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双环嘉兴	100%	74.77%	29,666.41	39,666.41	10,000.00	2.42%	否

注:上表中最近一期指2021年6月30日。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双环传动(嘉兴)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45,223.36万元

3、法人代表:吴长鸿

4、成立时间:2015年11月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注册地址:浙江省桐乡经济开发区文华南路1235号

7、经营范围:齿轮的工业设计、制造及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8、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持有100%股权,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9、财务状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该公司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为136,577.52万元,净资产为40,177.05万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为21,024.18万元,净利润为-3,098.01万元。(以上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该公司资产总额为165,295.41万元,净资产为41,621.58万元,2021年1-6月营业收入为25,892.21万元,净利润为1,354.24万元。(2021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0、双环嘉兴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桐乡支行

2、保证人: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3、债务人:双环传动(嘉兴)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主合同:债权人与债务人之间自2021年9月25日起至2022年9月25日止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统称“单笔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其中约定其属于本合同项下之主合同。

6、担保最高债权额

1)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

2)在本合同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正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依据上述两款确定的债权金额之和,即为本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7、保证期间

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 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是为确保下属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持续、健康发展需要而提供的担保,有助于提高其经营效率和融资能力。公司对本次提供担保的全资子公司具有实质控制权,被担保对象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担保事项风险可控,因此未提供反担保。本次担保对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余额为125,640.88万元(其中,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担保余额为20,000.00万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105,640.8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4.18%。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2947 证券简称:恒铭达 公告编号:2021-064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接到控股股东荆世平通知,获悉其对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质押并解除部分已质押股份,且办理完毕相关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占其直接持有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荆世平	是	620.00	是	否	10.27%	3.41%	2021年10月12日	2023年10月12日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融资

质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质押登记。本次质押的股份不存在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等情况。

二、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 质押股份 数量(万股)	占其直接持有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到期日	质权人
荆世平	是	409.50	6.78%	2.25%	2020年8月6日	2021年10月13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直接持有股份数量(万股)	直接持有股份比例	累计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直接持有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荆世平	6,035.4870	33.15%	2,331.0000	38.62%	12.80%	2,331.0000	100.00%	3,703.6152	99.98%
合计	6,035.4870	33.15%	2,331.0000	38.62%	12.80%	2,331.0000	100.00%	3,703.6152	99.98%

注:上表中的“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均为首发前限售股,“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为首发前限售股及高管限售股。

四、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质押所涉及的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在质股份被行权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荆世平先生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荆世平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追加保证金及补充质押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